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44
债券代码:128087　债券简称:孚日转债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孚日转债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孚日转债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告中关于"二、议案审议情况"内容中"表决情况:同意 12,06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0.1872%;反对 0 张;弃权 0 张。"的表述有误,现将上述内容更正,具体如下:

原文: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孚日转债"项下的债务以及不要求"孚日转债"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公司股份的相关议案,并于 2023 年 6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债权人通知书》。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根据《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公司发生减资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规定,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顺利实施,提请"孚日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就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孚日转债"项下的债务以及不要求"孚日转债"提供担保的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 12,06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0.1872%;反对 0 张;弃权 0 张。"

更正后: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孚日转债"项下的债务以及不要求"孚日转债"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公司股份的相关议案,并于 2023 年 6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债权人通知书》。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根据《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公司发生减资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规定,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顺利实施,提请"孚日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就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孚日转债"项下的债务以及不要求"孚日转债"提供担保的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 12,06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100%;反对 0 张;弃权 0 张。"

除上述内容外,《孚日转债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的其它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502　证券简称:茂莱光学　公告编号:2023-026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8 月 29 日(星期二) 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8 月 22 日(星期二) 至 08 月 28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nvestors@mloptic.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3 年 08 月 25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8 月 29 日下午 13:00-14: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8 月 29 日 下午 13:00-14: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范一

董事会秘书:顾月

财务总监:郝前进

独立董事:乐宏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8 月 29 日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8 月 22 日(星期二)至 08 月 28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nvestors@mloptic.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5-52728150

邮箱:investors@mlopti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后续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日常经营性合同

●合同内容:中鼎集成向亿纬锂能供应化成物流线。

●合同总金额:合同总金额(含税)为人民币 33,275 万元人民币

●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后生效

●合同交货日期:具体详见正文

●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上述设备采购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对公司当期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今明两年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积极的影响

●风险提示:该项目存在不可抗力风险;市场风险;履约风险;应收账款风险,具体详见正文。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力股份"或"公司")于 3 月 17 日披露了《诺力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中鼎集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集成")收到并回函确认了曲靖亿纬锂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签发的《定点通知书》(即中标通知书),确定中鼎集成中标"39QJ-物流线制造项目"。近日,公司收到中鼎集成与亿纬锂能签订了《设备采购合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披露依据及审议程序情况

1、披露依据:《诺力股份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的第三条款,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诺力股份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1 年 8 月)》。

2、审议程序:相关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公告,未达到强制性披露的标准,属于公司自愿性对外披露,无需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批准。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鼎集成与亿纬锂能签订了提供化成物流线的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33,275.00 万元人民币。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公司名称:曲靖亿纬锂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曲靖市经开区管委会翠峰路 83 号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300MABW8C3L3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刘金成

成立日期:2022 年 8 月 2 日

营业期限:2022 年 8 月 2 日至 2072 年 8 月 1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蓄电池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装卸搬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与合同对方当事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的签约双方

买方(采购商):曲靖亿纬锂能有限公司

卖方(供应商):无锡中鼎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二)交易对象及价格

中鼎集成向亿纬锂能提供化成物流线,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33,275.00 万元。

(三)付款方式

预付款:本合同签署后,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30%的货款;

发货款:发货前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30%的货款,但应满足下列条件:乙方收到甲方预验收合格报告(如有);

到货款:甲方在乙方完成交付后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0%的货款;

验收款:设备安装到位、试运行完成,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且收到乙方全额税票后,甲方支付乙方本合同总金额 30%的货款,但应满足下列条件:乙方完成交付并经运行最终验收合格;甲方收到累计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完成对甲方技术人员的培训;乙方修复任何缺陷或瑕疵;

质保款:验收合格后满 12 个月后不计息支付质量保证金:本合同总金额的 10%。

(四)交货期限及地点:

1、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150 天。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推迟交付时间,具体以甲方供应链管理部门的书面通知为准。

2、交货地点:云南省曲靖市马龙区 248 国道猎鹰真人 CS 俱乐部旁 200 米处(曲靖亿纬锂能项目建设指挥部)

(五)质量保证期限:12 个月。

(六)违约责任

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职责、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保密条款、争议的解决方式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

(七)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后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对公司当期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今明两年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积极的影响。

2、上述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不会因履行订单对该客户形成业务依赖。

3、上述合同的签订有利于巩固中鼎集成在仓储物流系统集成业务的行业的领先地位,特别是巩固了在物流领域仓储物流系统集成业务的领先地位,有利于公司加快实现向全领域智能内部物流系统提供商的转型升级。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不可抗力风险:上述合同已对合同主体、服务内容、质量标准、合同价格、支付方式、履行期限等必要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已正式生效。合同各方主体履约能力良好,具备履行合同的资金、技术和管理等各方面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政策、市场等不可抗力因素,或者公司在履行合同时产生违约风险,可能会导致相关合同内容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

2、市场风险:市场本身存在不确定因素,本合同实施后可能面临一定原材料成本较大变化、项目进度调整、订单持续性等市场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经济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3、应收账款风险:本合同按照"终验制"的结算模式执行,合同履约期较长,项目可能存在款项收回不确定性风险。

4、履约风险:如因公司或者其他原因无法及时交货或质量不达技术协议要求,可能会增加公司的投入成本,影响公司营收确认的节奏,影响公司的经济效益,甚至可能会赔偿客户的损失。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480　证券简称:赛恩斯　公告编号:2023-034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8 月 29 日(星期二) 上午 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8 月 22 日(星期二) 至 08 月 25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seshb_cn@126.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8 月 29 日 上午 11:00-12: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8 月 29 日 上午 11:00-12: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蒋国民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邱江传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朝晖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8 月 29 日 上午 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8 月 22 日(星期二) 至 08 月 25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seshb_cn@126.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邱江传

电话:0731-88278363

传真:0731-88278697

邮箱:seshb_cn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3-079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五洲特种纸业(江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特纸(江西)")。前述被担保人为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公司本次为五洲特纸(江西)新增提供 10,000 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实际为五洲特纸(江西)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46,478.89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外担保余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次被担保人五洲特纸(江西)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400,000 万元(不包括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已执行,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融资租赁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二)担保基本情况

2023 年 8 月 21 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五洲特纸(江西)与广发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额度及 2023 年度累计担保额度未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五洲特纸(江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9099477051U

成立日期:2014 年 5 月 15 日

注册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银砂湾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赵磊

注册资本:1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浆及浆板、机制纸的生产、销售;纸加工及纸制品的生产、销售;PE 膜加工、销售;热电联产及其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 382,982.47 万元,负债总额 262,555.21 万元,净资产 120,427.25 万元。2022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361,210.68 万元,净利润 5,511.53 万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439,903.84 万元,负债总额 316,758.65 万元,净资产 123,145.19 万元。2023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1,370.28 万元,净利润 2,717.94 万元。

(二)与公司关系:五洲特纸(江西)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五洲特纸(江西)

1、广发银行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保证)的主债权最高余额:10,000 万元;

(3)保证期间:

①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②保证人在此同意并确认,如果甲方依法或根据主合同约定要求主合同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的,保证期间自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③在保证期间内,甲方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乙方承担保证责任。如任何一笔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其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届满之日后三年。

④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同意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五洲特纸(江西)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正常生产运营所需,五洲特纸(江西)2023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虽然超过 70%,但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因此,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15,793.2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97.9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223　证券简称:晶科能源　公告编号:2023-067
债券代码:118034　债券简称:晶能转债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3 年 8 月 15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1	晶科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862,072,000	58.62
2	上饶市佳瑞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344,832,000	3.45
3	上饶市润嘉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316,480,000	3.16
4	上饶市卓领贰号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17,080,000	2.17
5	上饶市卓群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10,984,000	2.11
6	西藏云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榕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656,000	2.10
7	福州市兴资睿盈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睿和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896,000	2.07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5,495,457	1.65
9	上饶市卓领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44,720,000	1.45
10	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晶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928,000	1.38

二、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5,495,457	8.36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6,283,470	4.36
3	海宁市尖山新区开发有限公司	69,651,741	3.52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765,508	3.47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581,445	2.66
6	上饶市滨江投资有限公司	34,801,492	1.76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253,836	1.68
8	深创投红土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30,000,000	1.52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649,462	1.50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兴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409,967	1.39

特此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3-037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总监辞职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向贤青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向贤青先生因个人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向贤青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向贤青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向贤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对向贤青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财务总监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陈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聘任陈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财务总监陈娟简历

陈娟女士,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北大学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会计硕士,拥有 CGMA 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和 FIPA 澳大利亚资深公共会计师资格证,具备超过 20 年大型跨国上市企业财务管理经验。2012 年-2015 年先后任 IBM 系统集成(深圳)有限公司和联想系统集成(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2017 年任 IBM 大中华地区硬件系统服务部内控负责人;2017 年-2022 年任顺丰集团客户结算中心负责人;2022 年-2023 年任顺丰航空财务总监;2023 年 8 月加入海普瑞,现任公司财经副总裁。

陈娟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3-036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及议案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 14:00 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实际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锂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陈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财务总监陈娟简历

陈娟女士,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北大学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会计硕士,拥有 CGMA 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和 FIPA 澳大利亚资深公共会计师资格证,具备超过 20 年大型跨国上市企业财务管理经验。2012 年-2015 年先后任 IBM 系统集成(深圳)有限公司和联想系统集成(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2017 年任 IBM 大中华地区硬件系统服务部内控负责人;2017 年-2022 年任顺丰集团客户结算中心负责人;2022 年-2023 年任顺丰航空财务总监;2023 年 8 月加入海普瑞,现任公司财经副总裁。

陈娟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23-085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易成新能	股票代码	3000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兴华		
电话	0371-89988671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20 号海联大厦		
电子信箱	zqb@ycne.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886,869,324.09	4,913,087,157.49	4,913,087,157.49	-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422,862.28	73,135,808.47	73,141,482.88	1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2,393,396.80	63,304,182.62	63,299,976.35	1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0,314,526.06	-433,070,953.84	-433,070,953.84	134.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88	0.0338	0.0338	14.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88	0.0338	0.0338	14.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	1.44%	1.43%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4,279,935,141.41	13,446,133,677.07	13,446,133,677.07	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74,042,315.97	5,781,813,116.09	5,781,813,116.09	1.6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合并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炭素")2021 年 5 月与开封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登封市嵩基(集团)有限公司设立开封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时代"),注册资本 13,000 万元,开封炭素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8.46%。

开封炭素持有开封时代未超过 50%。但根据开封时代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决议经全体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开封时代董事会共计董事 5 名,其中开封炭素委派董事 3 名,董事会占比达到过半数;同时,该公司生产经营、人员一直由开封炭素控制。因此,开封炭素自开封时代成立就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

2021 年度,开封时代应当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而未纳入,因此在 2022 年年报已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因此 2022 年半年度需将开封时代纳入合并范围进行会计差错更正。2022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 13,304.83 万元,负债 303.8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3,000.97 万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 0.89 万元。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0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51%	1,055,561,210	877,084,149	质押	50,335,500
开封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39%	269,597,800	0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9%	119,367,904	0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6%	86,217,645	0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8%	71,346,893	71,346,893		
贵阳铝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13,017,29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9%	8,442,995	0		
金逸鸥	境内自然人	0.19%	4,197,350	0		
姜维海	境内自然人	0.16%	3,399,900	0		
张玉花	境内自然人	0.14%	3,144,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金逸鸥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197,3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197,350 股。股东张玉花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00 股外,还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143,4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144,200 股。股东张叔伦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000 股外,还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020,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再融资相关议案,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经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开始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再融资事项。详情请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以及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583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详情请见 2023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121 号),目前正积极组织相关人员拟定问询答复当中。详情请见 2023 年 8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王安乐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5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星期二)至 8 月 28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 sqzqb@shengquan.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唐一林

董事、总裁:唐地源

董事、董事会秘书:孟庆文

财务总监:张亚玲

独立董事:黄俊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星期二)至 8 月 28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sqzqb@shengquan.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31-83501353

邮箱:sqzqb@shengqu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08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3-044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味知香")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 6,000 万元,利息为 45.36 万元。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3.84	0
2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64	0
3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36.87	0
4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9.51	0
5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6.84	0
6	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53.89	0
7	结构性存款	6,800	6,800	51.62	0
8	结构性存款	2,500	2,500	7.67	0
9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8.42	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2.08	0
11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45.97	0
12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5.44	0
13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3.02	0
14	结构性存款	6,700	6,700	53.91	0
15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16.27	0
16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05	0
17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4.09	0
18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61	0
19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45.36	0
20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20	0
21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4.40	0
22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2.77	0
23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90	0
24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90	0
25	结构性存款	6,700	0	0	6,700
26	结构性存款	3,000	0	0	3,000
27	结构性存款	1,000	0	0	1,000
28	结构性存款	1,000	0	0	1,000
合计		90,200	78,500	460.27	11,700
最近 12 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1,300	
最近 12 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55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21	
目前已使用的额度				11,700	
尚未使用的额度				18,300	
总额度				30,000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907　证券简称:华森制药　公告编号:2023-036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森制药	股票代码	0029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游雪丹	周智如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89 号	
电话	023-67038855	023-67038855	
电子信箱	ir@pharscin.com	ir@pharsci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0,455,416.63	367,627,972.49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362,119.74	51,973,460.14	-2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819,354.22	41,768,313.25	-1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499,879.95	65,475,335.88	134.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90	0.1296	-23.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90	0.1296	-23.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	4.03%	-1.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21,627,612.58	1,866,666,731.37	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27,167,952.87	1,610,389,994.53	1.0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1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地方建筑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4%	188,100,000	0	冻结	188,100,000
					质押	10,506,958
游洪涛	境内自然人	17.34%	72,422,000.00	54,316,500	质押	4,502,982
王瑛	境内自然人	8.76%	36,600,000	27,450,000		
刘小英	境内自然人	8.60%	35,894,679	26,921,009		
上海添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添橙添利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1%	5,878,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1%	3,788,072	0		
柳萍	境内自然人	0.17%	702,819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3%	545,009	0		
曾柏轩	境内自然人	0.13%	543,100	0		
邓立英	境内自然人	0.10%	425,95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地建为游谊竹所控制,游谊竹与公司股东游洪涛为兄弟关系,游洪涛与公司股东王瑛为夫妻关系;游洪涛先生于 2022 年 10 月以大宗交易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587.80 万股转让给添橙添利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并与其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游谊竹、游洪涛、王瑛、成都地建、添橙添利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参见《2023 年度半年报》第六节之内容。